

# 深圳市物业发展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证券代码：000011、200011 股票简称：深物业 A 深物业 B 编号：2009—92 号

## 深圳市物业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相关情况说明

本公司股票近日涨幅较大。经核实，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；同时，本公司关注到深圳市政府近日公布并出台了《深圳市城市更新办法》，并将于 2009 年 12 月 1 日开始正式实施。

位于深圳市上梅林的工业用地（房地产证号为：深房地字第 0103142 号和 0103139 号，土地使用权面积共 11500 平方米），该工业用地的土地使用权登记在本公司名下，但存在权属争议，目前尚处于诉讼过程之中。除该土地之外，本公司没有其他符合《深圳市城市更新办法》的可进行城市更新的土地。

本公司自 2005 年以来多次对该上述土地权属纠纷案件的进展情况进行了信息披露，详见本公司 2009 年 2 月 13 日披露的《关于“美丝公司”诉讼案件的公告》。2009 年 7 月 2 日，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经开庭审理本案，现等待法院合议和判决。本公司在

2009 年半年度报告第六节“重大事项”（三）中已进行了说明。

该案的诉讼结果，对公司将来发展潜力有重大影响，但对当前业绩损益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《深圳市城市更新办法》即将实施，本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的进展情况。

鉴于上述工业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尚处于诉讼过程之中，《深圳市城市更新办法》的相关规定对我公司是否适用尚存在不确定性，目前无法评估。

## 二、风险提示

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为我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公告为准。本公司特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物业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09 年 11 月 27 日